



指南股份

NEEQ:839862

江苏指南针导航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Compass Navigation an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 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 无保留意见 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祁莞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5-83225533
传真	025-83225511
电子邮箱	qiyuan@chcompass.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hcompass.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532-2 金蝶科技园 F2 幢 5F 21001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本期 (末)	上期 (末)	本期 (末) 比上期 (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407,021.96	40,220,256.92	-11.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00,316.63	35,966,023.33	-16.59%
营业收入	3,819,870.79	8,003,361.08	-52.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65,706.70	-2,536,784.75	-135.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32,165.84	-4,341,915.89	-4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5,641.74	-4,605,502.97	-4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0%	-11.6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17	-13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17	-135.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1	2.41	-16.6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925,373	100.00%	-	14,925,373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5,213,433	34.93%	-	5,213,433	34.93%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4,925,373	-	0	14,925,37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苏州金沙江联合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5,373	0	4,925,373	33.00%	4,925,373	0
2	孙玉华	2,406,642	0	2,406,642	16.12%	2,406,642	0
3	陈福成	2,388,716	0	2,388,716	16.00%	2,388,716	0
4	胡晓	1,341,970	0	1,341,970	8.99%	1,341,970	0
5	池红	1,203,821	0	1,203,821	8.07%	1,203,821	0
合计		12,266,522	0	12,266,522	82.18%	12,266,522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胡晓系股东星安投资的普通合伙人，股东陈玉珍系股东星安投资的有限合伙人，胡晓、陈玉珍分别持有星安投资 50.00% 的份额，星安投资持有公司 8.00% 的股份。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0 日, 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 本公司对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仍采用总额法核算, 变更后具体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三之政府补助会计政策。有关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时, 由原记入“营业外收入”科目 465,628.26 元, 改记入“其他收益”科目 465,628.26 元,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净利润无影响。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